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12,000 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经济及金融政策变化、操作风险等影响而引起收益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并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现金管理金额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为 12,000 万元。

（三）资金来源

1、本次现金管理资金来源为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1573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5,131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6,406.0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8,417.33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上述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5月2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G11618号）。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验资专项账户，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四）现金管理的投资方式和基本情况

| 序号 | 委托方名称 | 受托方名称 | 产品类型 | 产品名称 | 金额（万元）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产品期限 | 收益类型 |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
|----|--------------|----------------|--------|---------------------------|--------|-------------|------|-----------------|----------|
| 1 | 海程邦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 银行理财产品 |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03000期 | 4,000 | 1.05%或2.08% | 90天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否 |
| 2 | 海程邦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券商理财产品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智安盈系列1881期收益凭证 | 8,000 | 0.10%或2.58% | 345天 | 浮动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 否 |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符合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运行。

（五）现金管理期限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为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自

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22,000 万元（含）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对此分别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在授权额度范围购买的均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经济及金融政策变化、操作风险等影响而引起收益波动。产品存续期间，公司与受托方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二）风控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和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安全性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 项目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 2025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3,866,833,795.11 | 3,766,509,758.80 |

| | | |
|-------------------|---------------------|---------------------------|
| 负债总额 | 2,019,439,766.34 | 1,938,842,407.71 |
| 净资产 | 1,847,394,028.77 | 1,827,667,351.09 |
| 项目 | 2024 年度（经审计） | 2025 年 1-3 月（未经审计） |
| 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 84,896,273.60 | 65,318,775.54 |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与此同时，通过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合理的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127,798.77 万元，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 12,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 9.39%，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将理财产品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